

证券代码：601788

证券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静安国际广场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89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98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79,289,896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2,152,228,34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7,061,5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265024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6.67810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58691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陵先生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 2、公司在任监事9人，出席9人；
- 3、公司副总裁兼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朱勤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其他3位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选举潘剑云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47,164,076	99.764696	4,513,672	0.209721	550,601	0.025583
H 股	21,508,242	79.478982	5,553,305	20.521018	0	0.000000
普通	2,168,672,318	99.512796	10,066,977	0.461939	550,601	0.025265

股合						
计：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审议关于选举潘剑云先生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1,690,893	86.221602	4,513,672	12.280375	550,601	1.49802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姚磊、李鹿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中国境内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